

证券代码：872172

证券简称：大千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海证券

常州大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张鹏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3 年 8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王青女士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选举张鹏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止。张鹏不属于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张鹏，男，1991 年 10 月出生，汉族，江苏常州人，本科学历。2014 年 7 月参加工作，历任常州大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艺组组长（2016-2017），技术部长助理（2017-2018），生产部副部长（2019-2021），生产部部长（2021-2022），现担任大千科技技术部部长，总经理助理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任命张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新任职工监事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有利于监事会工作。本次监事变动有助于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常州大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常州大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16 日